



设备采购供货合同

甲方：陕西科技大学

乙方：西安汇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，甲方通过公开招标，选定乙方为中标单位。甲、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：

一、合同内容

价格单位：元

序号	品目名称	品牌、型号和规格	生产厂家	数量	单价	总价	备注
1	PIC04	PIC04 Ultra	中国青岛小鸟看看科技有限公司	20	4500.00	90000.00	
2	碳汇沙盘	碳汇沙盘一套	中国西安，西安汇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1	62000.00	62000.00	
3	湿地碳汇虚拟仿真系统	湿地碳汇虚拟仿真系统一套	中国西安，西安汇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1	85500.00	85500.00	
4	人工湿地3D虚拟仿真软件	人工湿地3D虚拟仿真软件一套	中国西安，西安汇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1	75000.00	75000.00	
5	AI智能教学系统	AI智能教学系统一套	中国西安，西安汇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1	90000.00	90000.00	
6	希沃智慧白板	希沃智慧白板一台	中国，广东省广州市，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1	14300.00	14300.00	
7	AI服务器	AI服务器	CPU（英特尔Core i9-14900K）为美国英特尔公司设计与封装，其余全套配置均以中国品牌及制造为主：显卡（七彩虹RTX 4090）由中国深圳七彩虹公司在大陆制	1	80000.00	80000.00	



			造；内存（金百达）为深圳品牌于大陆组装；固态硬盘（致态）由武汉长江存储自主研发制造；电源（航嘉）、机箱（先马）、水冷（瓦尔基里）及外设（雷柏/达尔优）均为广东各地品牌在中国大陆生产；显示器（AOC）则由台湾冠捷科技集团在中国大陆工厂制造。				
8	5G CPE	中兴5G A ICPE G5 Pro	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	4	3000.00	12000.00	
9	PICO体感追踪器	PICO 体感追踪器	中国青岛小鸟看看科技有限公司，	20	800.00	16000.00	
总计（人民币/元）		¥:524800 元 （大写）伍拾贰万肆仟捌佰元整					

（详细参数用附件说明）

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设备规格、型号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，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，确保所有设备达到最佳运行状态，负责对甲方操作、维护人员进行培训，指导操作、使用和维修保养，做好售后服务工作。

二、合同价格

合同总价：人民币大写：**伍拾贰万肆仟捌佰元整**；¥524800.00 元。

合同总价包括：设备的价格及所发生的运输费、杂费（含保险）、商检费、搬运费、安装调试费、培训费等一切费用。合同总价不可变更，不受市场价格或汇率变化的影响，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。

三、款项支付

1、合同生效后，乙方开具合同金额等额银行保函，甲方收到银行保函正本后预付合同货款。

2、发票在货到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人开具给采购人。

3、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（电子、纸质发票均可，纸质发票须包含发票联、抵扣联）后，甲方退还银行保函正本。

4、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的5%做为履约保证金，待验收合格后，无异议，供货商提交申请，使用部门签字确认后一次性无息退还。



四、交货条件

- 1、交货地点：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陕西科技大学内指定地点。
- 2、交货日期：双方签字盖章后合同生效，合同生效后12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。

五、运输方式：根据产品特性，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，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，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- 1、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的技术参数要求。
- 2、乙方保证货物应是全新、未曾使用过的、优质工艺及材料制造的产品，并保证所供设备的完整性（包括满足设备完整运行的附件、备件、配套件、技术手册等）。
- 3、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质量可靠、进货渠道正规、配置合理、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。
- 4、乙方应随产品提供检验报告等相关材料。
- 5、设备性能未达到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，甲方有权拒收产品或拒绝验收，乙方可进行限期整改；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。

七、质保期与承诺

- 1、设备的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3年。
- 2、质保期内，若发生产品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免费解决；否则，甲方将乙方列入“政府采购联合惩戒黑名单”，并追究法律责任。

八、安装、调试及技术服务

- 1、技术资料包括：出厂检测报告、产品使用说明书、合格证等其它相关资料。
- 2、在质保期内，乙方在接到用户对所购设备进行维修的要求后，24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服务，全部费用由乙方支付；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，由乙方支付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。
- 3、安装调试完成后，产品的性能、稳定性等未达到招标文件要求，甲方有权拒绝验收。
- 4、技术培训
 - 1) 内容：包括设备原理、使用操作、保养维修技术等，使参训人员达到独立使用、熟练操作的程度。
 - 2) 根据实际需要培训主要操作人员。
 - 3) 时间：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一周内安排。
 - 4) 所有培训费用（含交通费、住宿等费用）由乙方承担。



- 5) 投标文件里有其他相关说明或承诺的，应该按投标文件执行。
- 5、服务承诺：按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执行。
- 6、安装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安全责任问题由乙方全权负责，若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。

九、设备验收

- 1、设备到货后，乙方负责安装调试，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。
- 2、安装完成后应提供详细的安装报告，并详细记录各种指示的实测数据。
- 3、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和安装、调试、维修手册；提供制造厂家的检验测试报告或设备出厂检测报告。
- 4、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设备进行验收、确认设备的产地、规格、型号和数量。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、招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- 5、验收合格后，填写设备验收单，并向甲方提交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资料，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。

十、违约责任：

- 1、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- 2、若乙方出现不能供货等违约情况，甲方将扣除合同金额5%的项目款项金额。
- 3、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招标的技术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。
- 4、因供货期迟延的，乙方按照每天1%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- 5、因产品质量问题违约的，除了按照迟延时间计算违约金外，另可以采取退货、换货等方式，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。

十一、合同争议的解决：

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随意变更、中止或终止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甲、乙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十二、其它事项

- 1、甲、乙双方作为合同执行的主体，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。招标代理机构：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有限公司监督履行。
- 2、甲方使用部门代表学校签署合同，并随时监督合同履行情况。
- 3、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



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

5、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持肆份、乙方执壹份，招标代理机构壹份。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）。

6、使用单位收货、验货人员：于生慧 电话：18192130717

甲方：陕西科技大学 	乙方：西安汇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大学园区	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57号融城云谷A座508室
代理人： 	代理人：马海洋
技术确认： 	技术确认：韩亚东
联系电话：029-86168123	联系电话：029-86255025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西安浐灞区支行	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
账号：1028 8745 5445	账号：1028 5460 1520
税号：12610000435630669J	税号：9161013233380252XN
日期：2017年12月22日	日期： 年 月 日

(详细技术参数见附件)

